



第六十五届会议

第三委员会

议程项目 63

人权理事会的报告

阿根廷、奥地利、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古巴、丹麦、多米尼加共和国、萨尔瓦多、芬兰、法国、加蓬、危地马拉、匈牙利、尼加拉瓜、秘鲁、波兰、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决议草案

宣布 3 月 24 日了解严重侵犯人权行为真相权利和维护受害者尊严国际日

大会，

遵循《联合国宪章》、《世界人权宣言》、¹ 《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公约》² 以及其他相关的国际人权法和国际人道主义法文书和《维也纳宣言和行动纲领》，³

承认公民、政治、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具有普遍性、不可分割性、相互依存性和相互关联性，

回顾 1949 年 8 月 12 日日内瓦四公约第一附加议定书⁴ 第 32 条和第 33 条以及大会 2006 年 12 月 20 日第 61/177 号决议通过的《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国际公约》的第 24 条第 2 款，根据该条规定，每一受害者都有权了解强迫失踪案情的真相、调查的进展和结果以及失踪者的下落，

¹ 第 217 A(III)号决议。

² 见第 2200 A(XXI)号决议，附件。

³ A/CONF. 157/24(Part I)，第三章。

⁴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1125 卷，第 17512 号。



考虑到人权委员会 2005 年 4 月 20 日第 2005/66 号决议所界定的了解真相权利以及人权理事会关于了解真相权利的 2006 年 11 月 27 日第 2/105 号决定以及 2008 年 9 月 24 日第 9/11 号决议和 2009 年 10 月 1 日第 12/12 号决议，

欣见人权理事会题为“宣布 3 月 24 日为了解严重侵犯人权行为真相权利和维护受害者尊严国际日”的 2010 年 6 月 17 日第 14/7 号决议，

知悉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关于了解真相权利的报告及其中所载有关了解真相权利的重要结论，⁵

认识到对严重和有计划侵犯人权行为的受害者的记忆加强保存的重要性以及了解真相和伸张正义权利的重要性，

同时确认缅怀那些为促进和保护所有人的人权而奉献一生和牺牲生命的人具有重要意义，

尤其认识到萨尔瓦多的奥斯卡阿努尔福罗梅罗先生重要而有价值的工作，他在自己的国家积极参与促进和保护人权，他的工作通过其寄语得到了全世界的认可；在他的寄语中，他谴责了侵犯最为弱势人群的人权的行为，

认识到奥斯卡罗梅罗先生的价值以及他对人类事业的奉献，他作为一个人道主义者在武装冲突中献身于捍卫人权、保护生命和促进人的尊严的事业，他不断地呼吁进行对话，反对所有形式的暴力以避免武装对峙，由此导致他于 1980 年 3 月 24 日逝世，

1. 宣布 3 月 24 日为了解严重侵犯人权行为真相权利和维护受害者尊严国际日；
2. 邀请所有会员国、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和其他国际组织以及包括非政府组织在内的民间社会实体和个人以适当的方式纪念这个国际日；
3. 请秘书长向大会第六十六届会议报告本决议执行情况。

⁵ E/CN.4/2006/91、A/HRC/5/7、A/HRC/12/19 和 A/HRC/12/33。